

一、投标邀请书（函）

合肥九中四牌楼校区机械车位维保服务进行招标（具体详见第七篇投标文件格式《开标一览表》），欢迎有相关经验及资质的机械车位维保服务公司（单位）参加投标。

项目内容	费用预算 (万元)	投标保证金 (万元)	中标人数量 (名)	服务期限
合肥九中四牌楼校区 机械车位维保合同	5	/	1	1 年

（一）招标项目内容

合肥九中四牌楼校区机械车位维保合同，合同期限一年。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具备承接机械车位维修保养管理工作经验的；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投标、开标有关说明

1.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合肥九中新站校区行政楼十楼总务处
2.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2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11:00 前报价，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3. 评标时间：2022 年 11 月 28 日下午
4. 评标地点：合肥市第九中学新站校区
5. 项目联系人和投标文件接收人：郑老师 电话/传真：0551-62807163
6. 投标保证金：无
7.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拒收。
8. 投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所有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
10. 如果投标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能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 （2）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 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11. 现场查勘：招标人不组织现场查勘，投标人需自行在招标单位现场（合肥九中四牌楼校区，长江中路 89 号，综合楼负一层）进行实地查勘，查勘费用自理，对因查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和产生的费用等承担全部责任。

（四）合同的签署

1. 评标结果以评标小组计算各投标单位得分总和评出第一中标单位，第二、第三中标单位为候补中标单位；候补中标单位在前者（合同签订或履行期内）因故退出或弃权的情况下升为中标单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将以书面或电话方式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签订合同。

2.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如果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绝按其中规定的期限和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招标人将视同该中标人放弃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并承担违约责任。

二、质量要求、项目及数量

（一）工程范围

1. 此招标的工程范围为：合肥九中四牌楼校区机械车位维保项目，涉及升降式横移机械车位 63 个，机型：PSH-2，须提供 12 个月维保服务。

2. 维保内容包括：机械车位的日常保养、维修、年检等相关工作。

（二）维保内容及要求

1. 对维保单位的要求

(1) 维保单位应依法取得制造或维修许可资质方可从事相关活动，不得无证（含超范围）进行维保，且维保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与转包。

(2) 维保单位应当依据本标准各附件及有关安全技术规范、产品安装使用维护说明书的要求，并且根据所保养机械车位使用的特点，制订合理的维保计划与方案。重点是对主要受力结构件、安全保护装置、工作机构、操纵机构、电气控制系统等进行清洁、润滑、检查、调整，更换易损件和失效的零部件，使机械车位达到安全要求，保证机械车位正常运行。

(3) 维保单位应确保作业人员取得具有机械车位维修项目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对承担维保的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与培训，培训及考核记录应存档。

(4) 维保频次按照附件 1 具体要求进行。

(5) 现场维保时，如果机械车位存在的问题需要通过增加维保项目（内容）予以解决的，应当相应增加并且及时调整维保计划与方案；当需要重大维修、改造或更新机械车位时，应当向使用单位书面提出。

(6) 在维保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应及时告知使用单位；发现严重事

故隐患，应及时向当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报告。

(7) 在检验有效期届满之前，维保单位应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系统的检查，做好记录，该记录须有人员签字并加盖公章，在定期检验时提供给检验检测机构检验人员查阅。

(8) 维保单位应安排维保人员配合检验检测机构进行机械车位的定期检验。

(9) 维保单位应协助使用单位制定应急措施和救援预案；设立 24 小时维保值班电话，接到报修通知后及时实施现场救援与故障排除。当机械车位发生紧急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60 分钟内赶赴现场实施紧急救援；机械车位发生其他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20 分钟内赶到现场实施抢修。

(10) 维保单位应建立机械车位维保记录，并归入技术档案。记录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设备基本情况和技术参数，包括整机制造、安装、改造、重大维修单位的名称，设备品种（型式），产品编号，设备代码，型号或改造后的型号等；使用单位名称、自编号、使用地点；维保单位名称、维保日期、维保人员（签字）；维保项目内容；运行故障及排除记录。

(11) 维保记录应当经使用单位安全管理人员签字确认。

(12) 维保单位应对机械车位的维保质量进行不定期检查并且进行记录。

2. 日常维修保养技术要求（见附件 1）

日常保养安全技术要求和维修安全技术要求按附件 1 执行。

三、项目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服务期为 壹 年；服务期满前，经招标单位确认维保期内维保服务质量优良，可续签一年，最多续签两次。

2. 服务地点：合肥九中四牌楼校区。

（二）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所有费用，报价已经包含（但不限于）各种材料费、劳务费、设备费、设备保险、设备年度检验费、因达不到服务标准的返工、配合、协调、办理相关手续、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投标单位开具相应发票三日之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预付款，维保期满，投标单位开具相应发票三日之内付清 50% 余款。

（四）其他

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2. 其他未尽事宜由发包人和中标人在合同中详细约定。

四、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二）评审方法

1. 初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初审表如下：

初审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全部内容。
2	企业资质	具有有效期内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起重机械）或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起重机械）。	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扫描件。
3	人员资质	项目服务人员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起重机作业）证书。	提供有效的人员证书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签章。	
7	磋商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
8	磋商报价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0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磋商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才进入下一轮磋商。

2. 详细评审

（1）磋商小组按照下表对进入综合评分的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2）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分值
响应文件编制情况	由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规范性、齐全性进行横向比较，综合打分，优良的得 4-5 分，一般的得 2-3 分，差的得 1 分。	1-5 分
维保方案	由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维保服务方案，从服务响应速度、问题处理解决方案、日常维护检修实验、应急服务、维保信息化服务等方面横向比较进行评审进行综合打分，分为三个档次：客观、现实、详细的为第一档（21-30 分）；较详细的为第二档（11-20 分）；不详细的为第三档（1-10 分）。	1-20 分
人员配备	现场工作人员应当取得相应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由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专业技术人员数量、能力、实施经验进行评价，横向比较，综合打分，优良的得 8-10 分，一般的得 5-7 分，差的得 1-4 分。	1-10 分
维保业绩	供应商近三年内为一家企业维保机械车位数量 ≥ 1000 个，每提供一份类似项目维护保养服务案例的（2020 年 1 月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得 10 分，最高得 20 分。	0-20 分
应急维保能力	当车库发生困车故障，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的 60 分钟内赶赴现场实施紧急救援；车库发生其他故障，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赶到现场实施抢修，重大设备故障维修解决时间承诺 24 小时 1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完全承诺的得 5 分，承诺不全或未承诺的不得分。	0-5 分
供应商实力	供应商为原设备生产厂家；或非原设备生产厂家但与原设备生产厂家有安装或维保合作的业绩。	0-10 分
价格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终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最终响应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3) 分值汇总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再将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进行汇总，得到该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之和。

(4) 将每个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之和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

(三) 无效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判定为无效标：

1.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更改投标主体，串通投标，以行贿谋取中标或者以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2. 投标文件没有投标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
3. 投标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的；
4. 投标文件未能响应招标文件主要商务或技术条件和要求的；
5. 投标人主要条件出现明显偏差，且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修正的；
6. 投标保证金未足额缴纳或未将缴纳凭证附至投标文件内的。
7. 投标人超出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经营范围（业务范围）投标的；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投标活动；
9. 投标服务或使用工具、设备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10. 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发包方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四）废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第一中标单位报价超过标底；
 3.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附件：1. 日常维修保养技术要求

2. 维保合同
3. 投标文件格式
4. 开 标 一 览 表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 书面声明
8. 投 标 函

合肥九中
2022 年 11 月 24 日

附件 1:

日常维修保养技术要求

1、保养频次

保养人员负责对停车设备定期进行检查、实施保养工作，可分为：

1.1 月保养：每月应对停车设备使用环境、金属结构、传动装置、电气设备、安全防护装置等，进行检查、清洁、润滑、调整。尤其应对安全装置的工作状况予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1.2 季度保养：每季度应对停车设备的主要受力构件及其连接、安全防护装置、设备外观与安全标识、警示等，进行检查、保养，必要时应对电气控制系统进行功能测试。

1.3 年度保养：每年应对停车设备进行一次全面、系统的检查和保养，包括电气接地及绝缘测试等。

2、保养内容及技术要求

2.1 金属结构

2.1.1 金属结构局部及整体应连接牢固、稳定可靠，无永久性扭曲变形或焊缝裂纹等现象，加载运行时无明显变形或异常响声。

2.1.2 高强度螺栓连接应紧固，达到规定的拧紧力矩要求。紧固件平垫片、弹簧垫圈应齐全，螺栓长度应高于螺母，紧固可靠、无松动。

2.1.3 金属结构框架立柱垂直度 $\leq L/1000\text{mm}$ （ L 为金属结构框架立柱的长度），梁间平行度 $\leq 15\text{mm}$ ，框架两对角线长度差 $\leq 10\text{mm}$ ，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2.1.4 搬运台车在承受额定载荷时，其纵向主梁中点的下挠度应 $\leq L/400\text{mm}$ （ L 为梁的长度）。

2.1.5 立柱底板预埋螺栓不应松动或锈蚀。基础无下沉、开裂等现象，地基周围应保持清洁。

2.1.6 导轨（轨道）直线性良好，无永久变形，接缝均匀平整无明显凸凹点。

2.2 设备部件

2.2.1 运动部件应运行平稳，位置准确，无异常响声，制动灵活、可靠。

2.2.2 搬运器停车表面端部与出入口地面接合处的水平距离应 $\leq 40\text{mm}$ ，垂直高差应 $\leq 50\text{ mm}$ ，前端点与地表面的垂直高差 $\leq 50\text{mm}$ 。

2.2.3 升降台载车面与搬运台车载车面的平层误差应 $\leq 15\text{mm}$ 。

2.2.4 载车板前端点与地表面的间隙水平距离 $\leq 40\text{mm}$ ，垂直高差应 $\leq 50\text{ mm}$ ，载车板整体应平直、无永久变形，焊接处无裂纹，连接处固定螺栓无松动或脱落。

2.2.5 滑轮等应转动灵活、润滑良好、固定可靠、无裂痕和缺损、无其他损害钢丝绳的缺陷。

2.2.6 钢丝绳应有防松、防跳绳装置，动作可靠、固定牢固，磨损量和变形、断丝应符合相关标准规定。

2.2.7 主动链轮与从动链轮的轮齿几何中心平面应重合，其偏移量不得超过设计要求。

2.2.8 链条张紧度良好，无锈蚀、无裂纹、无扭曲变形、过盈配合处无松动等缺陷。

2.2.9 链条、链轮啮合良好，防脱链装置安全可靠。

2.2.10 转向装置固定可靠、转动灵活、润滑良好、定位准确。

2.2.11 电机座连接牢固，无异常变形。

2.2.12 电机运转正常，无异常响声或过热等现象。

2.2.13 横移框连接牢固，运行无明显扭曲变形。

2.2.14 传动轮与导轨（轨道）接触良好，无打滑、卡阻、脱轨等现象。

2.2.15 联轴器的螺栓不得有松动、缺损；联轴器的键应配合紧密，不得松动；齿轮联轴器和十字滑块联轴器要定期润滑。

2.2.16 载车板整体平整、运行平稳、制动可靠、定位准确。相邻载车板应保持平行，运行速度一致，无相互碰撞现象。

2.2.17 制动摩擦垫片应有自补偿能力，磨损量应符合相关标准。

2.2.18 制动轮的制动摩擦面应无油污、裂纹、妨碍制动性能的缺陷。制动器底座连接牢固，制动弹簧无塑性变形。

3、安全防护装置及要求

3.1 紧急停止开关

紧急停止开关应在发生紧急情况时，能迅速切断动力回路总电源，使停车设备立即停止运转，但不应切断电源插座、照明、通风、消防和警报的电源。紧急停止开关的复位应是非自动复位，复位不得触发或重新启动任何危险状况。

3.2 防止超限运行装置

升降限位开关出现故障时，防止超限运行装置应使设备停止工作。

3.3 汽车长、宽、高限制装置

超过适停汽车尺寸时，设备不得动作并应报警。

3.4 阻车装置

汽车车轮停止的位置处应设置阻车装置，其高度不应低于25mm且应无永久变形。

3.5 人车误入检测装置

设备运行过程中，如有其他汽车或人员进入时，应使设备立即停止运行。

3.6 汽车位置的检测装置

汽车未停在搬运器或载车板上的正确位置时，设备应不能运行。

3.7 出入口门(栅栏门)联锁保护装置

搬运器没有停放到准确位置时，车位出入口门等应不能开启，若门处于开启状态时，搬运器应不能运行。

3.8 自动门防夹装置

防夹装置应动作安全可靠。

3.9 防重叠自动检测装置

车位状况(有无汽车)检测准确，动作应安全可靠。

3.10 防坠落装置

搬运器(或载车板)运行到位后，若出现意外，防坠落装置必须保证搬运器(或载车板)不坠落。

3.11 警示装置

停车设备运转时，警示装置应起作用。

3.12 轨道端部止挡装置

水平运行轨道端部止挡装置应能承受运行机构在额定工况下运行产生的冲击，应无永久变形或缺陷。

3.13 缓冲器

缓冲器应完好无损坏，安全可靠。

3.14 松绳（链）检测装置或载车板倾斜检测装置

载车板(搬运器)运动过程中发生松绳(链)情况或载车板倾斜时，应能使设备立即停止运行。

3.15 安全钳

搬运器运行速度达到限速器动作速度时，甚至在悬挂装置断裂的情况下，安全钳应能夹紧导轨使装有额定载荷的搬运器制动停止并保持静止状态。

3.16 限速器

限速器的动作点应调校在额定速度的115%。

3.17 紧急联络装置

发生停电、设备故障等紧急情况时，应能与外部联络。

3.18 运转限制装置

人员未出设备，设备不得启动。

3.19 控制联锁功能

停车设备的汽车存取可由几个控制点分别独立控制时，这些控制点应相互联锁，以使得仅能从所选择的控制点操作。

3.20 超载限制器

实际载荷超过额定载荷的95%时，超载限制器应发出报警信号；超过额定载荷的100%~110%时，超载限制器起作用，此时应自动切断起升结构电源。

3.21 载车板锁定装置

意外情况下，应能防止载车板从停车位中滑出。

4、设备外观

4.1 产品铭牌、安全标识、安全防护等设施齐全无损坏。

4.2 布线管路标牌字迹清晰、内容齐全、安装牢固。

4.3 设备金属结构表面防护完好。

附件 2:

合肥九中四牌楼校区机械车位维保合同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对合肥九中四牌楼校区机械车位实施日常维护保养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致同意达成以下协议,约定共同遵照执行。内容如下:

一、保养机种型式、数量、地点

1. 机型: PSH-2

2. 数量: 63 车位

3. 工程地点: 合肥九中四牌楼校区, 长江中路 89 号, 综合楼负一层。

二、合同期限

合同签订期限 2022 年 月 至 2023 年 月 日, 共 1 年。

三、日常维护保养费用

现收取每年维保费总额人民币大写 元整 (小写 元), 以上服务费包含该项目机械车位的日常巡检及维护、人员培训及机械车位的维修保养费用及零部件更换费用、设备年检及设备保险费用。

付款方式: 乙方提供 增值税发票、自合同签订之日三天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预付款, 维保期满, 三天内付清全款。

四、乙方职责

1. 实施日常维护保养后的车库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及《起重机械检查与维护规程第 11 部分: 机械式机械车位》(GB/T31052.11-2015) 以及本合同附件约定的相关规定和标准。严格执行月检、年检。

2. 维保频次: 乙方必须按每年位每月 1 次派遣保养人员行对甲方的机械式立体车库进行必须的规范性维护保养、检修, 并按规范填写定期维保工作记录。

3. 设备在操作过程中, 禁止任何人进入设备内部, 如因此而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设备故障, 概由责任方承担负责。

4. 设备从启用开始起如发生故障、事故, 经检测认证不属于设备维保问

题所导致的故障、事故和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乙方只负责机械车位的日常保养，因人为操作不当和破坏发生的故障、事故和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合同终止

本合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有效期满后如中标人履约良好，可与乙方续签下一年度租赁合同，续签时间不超过两年。

六、违约责任

1. 如甲方未能及时付清乙方服务费或未按合同条款配合乙方工作，乙方书面通知甲方，七个工作日内仍未履行合同，乙方有权停止服务，甲方赔偿乙方当年服务费 30% 的违约金。

2. 如乙方未能按合同条约履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不能正常运行车库时间服务费 30% 的违约金。

七、纠纷处理

合同有效期内，若甲、乙双方产生纠纷可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向起诉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合同文本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合肥市第九中学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投标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

1.1 开 标 一 览 表（格式 1）

1.2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1.3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1.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2）

1.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3）

1.6 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

1.7 书面声明（格式 4）

1.8 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和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1.9 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1.10 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证明文件（赁证）

说明：投标人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以投标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1.11 投标函（格式 5）

1.12 投标人小微企业证明文件、书面承诺书及商务承诺

1.13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6）

2 技术文件

2.1 技术参数（或技术指标）

2.2 所投各产品进入当期国家节能、环保清单目录的证明文件（如有）

附件 4:

开 标 一 览 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价（元/车位/年）	机型、数量	总价	税率	备注
			PSH-2、63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所有费用，报价已经包含（但不限于）各种材料费、劳务费、设备费、设备保险、设备检验费、因达不到服务标准的返工、配合、协调、办理相关手续、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注：开标一览表行数不够，可由投标方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

投标人代表（签名）：

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_____: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_____（投标人名称）任_____（职务名称）职务，是（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_____ :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_____ 为
投标人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招
标编号_____) 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招标过程的一切事务,
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
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
承担责任。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授权方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被授权方

投标人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 7:

书面声明

致: 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郑重声明,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符合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投 标 函

_____ :

1. 根据已收到的招标编号为 _____ 的 _____ 的招标文件, 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项目招标文件后, 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期限, 承担贵司的机械车位维保服务业务。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我方将接受并遵守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各项条款。

3. 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将信守承诺, 严格履行与发包人签订的维保服务合同中所有条款。

4. 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将派出 _____ 作为公司管理代表, 协调维保服务相关的工作。

5. 我方承诺在本投标文件有效期内, 本投标文件对我方具约束力, 并随时接受中标通知。

6. 我们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

7. 我方同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 缴纳足额投标保证金。

8. 我们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投标须知相关规定。如有违反, 你单位有权撤消我单位中标资格, 另选中标单位。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投标人: (加盖单位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